

孩子不是父母的玩具

過分玩弄也算是身心虐待 小心觸法喪失孩子監護權

對兒童及少年惡作劇、惡整玩弄、欺騙孩子將被送養、毀壞孩子的玩具，都算是身心虐待，嚴重影響兒童及少年的身心健康，並觸犯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49條規定。



- 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49條規定者，處新臺幣6萬元以上30萬元以下罰鍰，並得公布其姓名或名稱(第97條)
- 針對父母、監護人、實際照顧者，可強制接受4小時以上50小時以下的親職教育輔導，若不接受或拒未完成時數，處新臺幣3千元以上3萬元以下罰鍰；經再通知仍不接受者，得按次處罰至其參加為止。(第102條)

報案電話110 保護專線113 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 



廣告

快撥反詐騙專線



1聽2掛3查證



網拍詐騙多



小心謹慎最好

防疫順時鐘 預防犯罪聽我說（防暴力討債篇）

疫情期間急貸款 多注意

民間小額借貸廣告陷阱多要小心

符合社會救助身分應向社福單位尋求協助

貸款應向合法金融機構申請

遭高利貸款或暴力討債請勇於向警方報案

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 關心您